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6]第0187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_xz_cpa@163.com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5年度)

<u>目录</u>	<u>页次</u>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6】第 0187 号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纬通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2015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2015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北纬通信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2015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15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北纬通信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北纬通信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亚靖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公司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93号文核准以及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计14,526,43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34.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5.96元。扣除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4,999,999.88元后，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84,999,996.08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3日汇入公司的两个银行账户，分别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河湾支行（账号：0418000103000004828）人民币74,000,000.00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账号：70030122000404022）人民币410,999,996.08元。另扣除应付中介机构费和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上市发行费用人民币906,573.15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4,093,422.93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4】第0001号）。

（二）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84,093,422.9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注	246,555,186.80
其中：2015年度金额	126,763,695.90

项目	金额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37,538,236.13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4,727,395.56
其中：2015年度金额	21,598,266.47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7,807,616.44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62,265,631.69

注：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采用“先投入，后调拨”方式，即先以公司自有资金垫付募投项目投入所需款项，再按月将垫付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回公司基本账户。上表“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系实际调拨金额，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投入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调拨转出的金额为22,700,162.68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的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情况，制订了《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由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公司对该《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并于2014年3月20日经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年1月20日，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河湾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河湾支行分别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

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由上述两家银行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本公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为了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实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

2014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事项于2014年3月20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该议案生效后,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有效期以该议案为准,并自动替代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15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62,265,631.69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存放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募集资金截止日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上海徐汇支行营业部	70030122000404022	活期存款	721,561.68	募集资金专户
	70030122000404022	定期存款	4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70030122000407693	银行理财	220,000,000.00	非募集资金账户
北京农商银行长河湾支行	0418000103000004828	活期存款	1,544,070.01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62,265,631.69	

注：账户余额包含利息收入。

三、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人民币21,925.53万元，其中本年度投入9,946.39万元，实际投入情况参见后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1）。

截止2015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人民币24,655.52万元，其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19,655.52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实际使用及结余参见前文“一、（二）2015年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2016年1月26日，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2014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事项于2014年3月20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购买理财产品结余金额22,0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委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宁波银行上海徐汇支行营业部	智能定期理财4号	银行理财	22,000.00	2015.11.3~2016.2.1	2.9%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营情形。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6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409.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46.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25.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集资金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累计实现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手机网游研发及运营项目	否	22,100.00	22,100.00	4,780.77	13,029.17	58.96%	2016/1/1	-1663.07	-1767.43	是	否
手机视频项目	否	12,300.00	12,300.00	1,186.19	3,198.32	26.00%	2016/1/1	1860.91	2818.28	是	否
移动营销平台建设项目	否	6,609.34	6,609.34	903.40	1,407.72	21.30%	2015/7/1	610.69	191.66	是	否
“WiFi通”建设项目	否	7,400.00	7,400.00	3,076.03	4,290.32	57.98%	2016/1/1	-87.75	-746.3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409.34	48,409.34	9,946.39	21,925.53			720.78	496.17		
超募集资金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集资金金投向小计											
合计		48,409.34	48,409.34	9,946.39	21,925.53			720.78	496.1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移动互联网行业竞争加剧，格局发生较大变化，一些新业务形态的商业模式存在较大变数，为避免投资风险，公司相应放缓了各个项目的投入进度，因此募集资金投入较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集资金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核查同意后予以披露。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6年1月26日，公司已将上述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6年1月27日就此事项于指定媒体予以公告。至此，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经一次性归还完毕。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用于募投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